【政策解读】《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小学教材选用实施细则》

**一、《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小学教材选用实施细则》出台的背景是什么?**

答:一是贯彻中央决策部署。党中央高度重视教材工作。为加强党对教材工作的领导，国务院于2017年成立国家教材委员会。2019年以来，国家先后印发教材建设“一规划四办法”等一系列教材政策文件，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首次对各学段、各学科领域教材建设作系统设计。2023年印发《中小学教材选用管理办法》，明确要求各省制定教材选用实施细则。二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保障教学秩序，更好地适应教育教学需要，充分发挥教材铸魂育人功能。三是规范管理的现实需要。在现实工作中，亟需加强中小学教材选用管理，进一步规范教材选用工作，强化相关规范要求，完善制度建设。

**二、《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小学教材选用实施细则》的主要内容有哪些?**

答:《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小学教材选用实施细则》总共5章，28条。第一章为总则，明确教材选用范围、原则、管理职责等；第二章为选用机构，对选用机构及成员资质、人员结构等方面作出规范；第三章为选用程序，明确了选用版本数量、监测评估机制、需重新选用情形等教材选用的七大程序；第四章为监督，明确了监督要求以及违规情形的处置；第五章为附则。

**三、《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小学教材选用实施细则》对选用主体有什么要求?**

答:中小学教材选用主体为设区市以上（含）教育行政部门。开展教材选用时，应组建由多方代表参与的教材选用委员会，下设学科组，具体承担教材选用工作。教材选用委员会由课程教材专家、教研员、学校校长和一线教师等各方面代表组成。学科组由熟悉本学科教学教材的专家、教研员、一线教师等人员组成，其中一线教师数量不少于1/2，应来自不同学校。

**四、中小学教材选用的程序是什么？**

中小学教材选用有以下7个程序：

（一）发布教材选用公告；（二）对送选资料及教材样书进行研读比较；（三）学科组提出初选意见；（四）教材选用委员会合议、投票表决并形成选用建议；（五）教材选用单位审核选用建议；（六）选用结果公示；（七）选用通过的品种纳入当地教学用书目录。

**五、如何做好中小学教材选用的监督？**

教材选用工作设立监督组，对选用工作的全过程进行监督,同时接受纪检监察等部门的监督，充分发挥教师、学生、家长、社会人士的监督作用，实现了全过程监督。规定了违规选用的6种情形，并且明确了相应的处罚措施。